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103581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1日

商 标

黔众薯耘

申 请 人 贵州益兴淀粉加工有限公司

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思南县双塘街道办事处覃家坝村

代理机构 维友（保定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食物熏制；面粉加工；食品和饮料的巴氏杀菌；食品加工；食物防腐处理；动物屠宰；茶叶加工；生产用食品的加工；食物冷冻；食品辐照